

2023年度
苍溪县百利新区发展事务中心
单位决算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 |
| 一、主要职责 | 1 |
| 二、机构设置 | 1 |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10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0 |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10 |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1 |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6 |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7 |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7 |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9 |
| 第四部分 附件 | 22 |
|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 22 |
| 第五部分 附表 | 23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3 |
| 二、收入决算表 | 23 |
| 三、支出决算表 | 23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3 |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23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3 |

| | |
|------------------------------|----|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23 |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23 |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23 |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3 |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3 |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3 |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23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负责研究拟订百利新区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规划，承担组织实施的事务性工作；根据百利新区城市总体规划，承担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实施的事务性工作。
2. 承担百利新区开发、建设与管理的事务性、服务性工作。
3. 负责百利新区固定资产投资管理的事务性工作，协调解决百利新区项目建设管理过程中的相关问题。
4. 负责研究拟订百利新区招商引资、投融资及产业发展政策，并承担组织实施的事务性工作。
5. 负责研究提出百利新区智慧城市规划建议，并承担组织实施的事务性工作。
6. 负责编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7.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坚持党建引领，积蓄前进“源动力”

百利新区始终坚持将“党建引领”贯穿于各项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要求、同推进，切实把党的政治优势、制度优势转化为新区发展优势，推动百利新区蓄势蓄力、突破突围。

一是以正风肃纪推动责任落实。按照作风纪律深化年总体安排部署，始终坚持“严”的基调，强化党员干部严格依法行政、依规办事，切实把纪律作风装在脑子里、落实到行动上，以作风建设的“大提升”推动各项工作提水平、上台阶。年初组织召开2023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工作专题会议，明确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年度重点任务目标，进一步筑牢党员干部廉洁从政思想防线；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关于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重要论述，紧盯工作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廉政风险，制定下发《2023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三张清单”》，对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任务进行细化分解，落实主体责任考核办法，层层压实责任、传导压力；认真开展“躺平式”干部专项整治行动，聚焦“关键事”，紧盯“关键人”，通过重点整治十二个方面“躺平”突出表现，提振干部敢干实干作风，强化风险防控，坚定不移推进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二是持续发挥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选优配强乡村振兴工作队员，在新一轮驻村工作队轮换中，继续选派经验丰富老党员到村开展帮扶工作，确保优势延续、薪火相传；圆满完成了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严格按照党章规定，通过党员推荐、支部酝酿、党委考察的方式，充分发扬民主，投票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党支部书记，组织建设更加坚强有力；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到白桥镇铜顶村深入走访慰问困难党员及群众，发挥资源优势为民解惑纾

困，送去党组织的关怀与祝福，党员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得到切实增强；成立百利新区志愿服务队，以创建省级文明城市为契机，组织全体队员到责任路段开展道路保洁、交通保畅、问卷调查等专项志愿行动20余次，新时代党员担当得到进一步彰显。

三是扎实开展好系列主题活动。认真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制定完善具体工作计划，组织全体党员干部专题学习14次，开展“牢记嘱托走在前、感恩奋进勇争先”解放思想大讨论4次，持续推进“四下基层”常态化，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根基不断夯实；统筹安排支部党员到居住地社区开展“双报到”活动，要求全体党员主动“亮身份、亮承诺、做贡献”，以社区和群众需求为导向开展各类服务活动，推动党建共建融合发展；联合党建事务中心党支部开展党建共建主题党日活动，通过参观寻乐书岩廉洁教育基地，引导大家增强廉洁自律意识，进一步推动党员干部凝心铸魂，坚定理想信念。

2. 聚焦规划编制，绘就百利“新蓝图”

2023年，百利新区积极贯彻落实县委工业强县首位发展战略，始终牢牢把握新区系统思维和集约发展观，统筹规划、建设、管理三大环节，空间、规模、产业三大结构，生产、生活、生态三大布局，加快推进百利新区规划编制及相关工作。

一是科学论证新区发展定位。我中心同发改、交通、住建等部门和规划编制单位进行多次专题研究讨论，从限定容量、系统布局、突出特色、严格管控上下功夫，初步明确百利新区定位为

“产城融合、临港经济”为主基调的“产城一体”的产业园区，将张家港和鳌鱼湾纳入百利新区整体规划范围，张家港以仓储物流为主、鳌鱼湾以运动休闲体验为主、百利核心区以制造业为主，按比例配置商业、住宅及休闲场所，其中百利核心区为“产城融合”示范区，以市政道路为界线划分工业用地、生产性服务业重点区和商住等配套用地。

二是解放思想拓展新区产业。通过组织干部职工外出到成都彭州、眉山丹棱等地考察学习，邀请规划专家和团队实地考察等方式，在充分研讨的基础上初步形成了“港口驱动--建设临港经济产业园区、承接产业转移--建设产业协作配套基地、坚持规划引领--推动临港制造业集群发展”的三大产业发展路径，构建以“绿色基材”为主导，以“仓储物流、轻工制造”为辅助，以生产性服务业为补充的“一主二辅一补”的产业体系；同时注重与紫云、古梁工业园深度融合发展，力争进一步拓展全县工业园区承载空间，提升项目续航能力。

三是加快推进规划编制调整。集中力量积极配合县经开区高标准开展规划编制工作，在结合新区发展目标和当前实际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产城融合发展理念，加快推动百利新区融入我县工业发展格局，实现“以产兴城、以城促产”。截至目前，规划编制工作阶段性成效明显，《苍溪县百利工业园区产业发展规划》《苍溪县百利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已完成初步编制和征求意见征求，即将开展专家评审。

3. 做好谋划储备，下好项目“先手棋”

项目事关发展全局，百利新区牢固树立“抓项目就是抓发展，谋项目就是谋未来”的工作思路，做深做细项目谋划储备前期工作。

今年以来，我中心同发改、交运、住建等部门联合编制《苍溪县百利产业园储备项目清单》，谋划储备新增中央投资、中央预算内、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等资金投向的项目，包括百利二桥、广元港苍溪港区进港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领域项目6个，百利产业园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智慧停车场等市政基础设施领域16个、广元港苍溪港区智慧性综合物流园、鳌鱼湾运动休闲度假区青少年研学教育基地等产业发展领域16个，总投资约100.42亿元。截至目前，“苍溪县百利园区现代综合冷链物流园建设项目”已录入财政地债系统，正在进行专家评审工作。另一方面，积极对接县财政局、县发改局等职能部门，努力争取新区政策性项目资金，续发债券项目资金共计3.5亿元，有效缓解新区建设资金瓶颈，为新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奠定坚实基础。

4. 创新招商思路，架起交流“连心桥”

抓好招商引资工作对于发展全局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我中心始终把招商引资工作作为新区高质量追赶发展的关键，积极搭建同企业合作共赢的沟通桥梁。

2023年，百利新区在灵活运用产业链招商、网络招商、活动招商、定向招商、以商招商等方式开展招商工作的同时，还充分利用和联系苍溪籍在外人才优势，主动加强与商会、苍溪驻外招

商局的联系和沟通，搜集和掌握招商引资信息，及时组建招商小分队，主动出击外出招商。今年以来，百利新区共接待中国巨石集团、四川金能能源集团、中铁一局等企业考察20余次；由中心主要领导带队赴成都、重庆、乐山等地对接企业4次，成功招引企业1家、签订投资协议1家、达成意向性投资1家。其中，成功引进宏和科技有限公司落户新区，当前正在开展场平等前期工作；与年产100万吨铝丝生产项目签订投资协议，总投资1.2亿元；与四川兴泰远航科技有限公司就百利研发中心项目达成初步合作意愿。

5. 加快征拆步伐，助圆百姓“安居梦”

征地拆迁工作是增强新区发展潜力的关键，也是进一步完善区块功能、拓展产业平台，实现整体转型升级的基础和前提。

2023年，百利新区迅速启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招商项目选址范围内拆迁工作，通过制定责任清单，成立攻坚工作组，充分发挥牵头协调作用，在征拆事务中心、百利镇等相关部门和单位通力合作下，征拆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完成协议签订358户，支付拆迁资金2.7亿元。一是年初启动了百利新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拆迁工作，完成了312户拆迁协议签订以及272户拆迁资金支付工作；二是为配合招商引资工作，完成756座坟框及基础设施建设，搬迁坟墓172座，签订协议46户；三是为加快宏和科技布项目落地，完成项目选址范围内5户房屋拆除。

6. 推进重点项目，抓牢发展“牛鼻子”

百利新区在建重点项目6个(百利大桥项目、市政主干道(一期)项目、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百利新区棚户区改造(限价商品房)项目、污水处理厂项目、百利新区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百利堤防)项目)，总投资约20.375亿元；拟建项目3个(市政道路(三期)项目、污水管网(一期)项目、宏和项目场平(一期)项目)，总投资1.02亿元。截至目前，累计完成投资约10.9亿元，2023年完成投资约0.8亿元。

(1) 百利大桥项目：总投资约5.1亿元，采用双塔双索面斜拉桥结构设计，全长1.02公里，桥宽32米，双向四车道，设计时速60km/h，是连接百利新区与主城区两个城市片区的枢纽工程。项目于2020年6月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所有桩基、承台、墩柱和2个主塔的施工，累计完成投资约4.5亿元，2023年完成投资约0.55亿元。当前正在进行主梁挂篮和两岸路面工程施工。

(2) 市政主干道(一期)项目：总投资1.6亿元，全长2.4公里，采用城市主干道建设标准，设计宽度40米，双向六车道，项目于2022年3月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土石方工程97%，路基处理工程100%，路基排水边沟3500米，微型管廊1800米，雨水管道5100米，污水管道3300米等，累计完成投资约0.9亿元，2023年完成投资约0.2亿元。目前正在开展管廊垫层浇筑及部分道路开挖回填。

(3) 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配套项目：总投资约0.56亿元，该项目作为棚户区改造项目解放安置点和百利安置点车行道、人

行道、管网、绿化等基础设施配套工程。目前正在对解放点A1、A2路线雨污管网工程施工，已完成公厕、垃圾中转站等基础设施建设。

(4) 百利新区棚户区改造（限价商品房）项目：总投资约7.58亿元，涉拆建筑面积22万余平方米，建设地点分别为解放点和百利点，其中解放点2#、3#楼即将完工，累计完成投资约0.8亿元，2023年完成投资约0.05亿元，预计2024年1月交付使用。百利安置点县城投公司已取得该项目的土地使用权，因规划调整导致选址变更，目前县自然资源局正在开展土地收储、供地拍卖等工作，县城投公司正在进行方案设计。

(5) 污水处理厂项目：总投资0.785亿元，位于百利镇胡家梁村九组，占地面积约28.5亩，项目分三期建设，一期规模为日处理污水2000吨，二期规模为日处理能力2000吨，远期日处理能力将达到8000吨。项目因调整为建设工业、生活污水统一处理而暂停施工，目前正在变更设计方案。

(6) 百利新区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百利堤防）项目：总投资约2.8亿元，堤防轴线总长6.15公里，设计洪水位372米，采用堤防景观一体化设计，打造多功能复合的滨水岸线。项目于2021年1月开工建设，目前已完工。

(7) 市政道路（三期）项目：总投资约0.9亿元，百利河堤一标段至百利大桥段新建约1.5公里市政道路及相应的绿化等配套设施。

(8)污水管网(一期)项目:总投资约0.07亿元,新建1200m市政污水管道工程和一座污水提升泵站,起点为解放点限价商品房,止点为百利新区污水处理厂,其中DN600污水管道630m,DN1000污水管道340m, DN150压力钢管230m。

(9)宏和项目场平(一期)项目:总投资约0.05亿元,位于百利镇胡家梁社区五组,主要完成宏和电子布项目红线范围48.46亩红线范围内土地场平(清表,30cm-50cm分层碾压),确保项目地四周临时道路通行。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百利新区发展事务中心机关属于苍溪县百利新区发展事务中心部门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1个,其他事业机构0个。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5, 251. 4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6, 925. 34万元，增长92. 4%。主要变动原因是中心债券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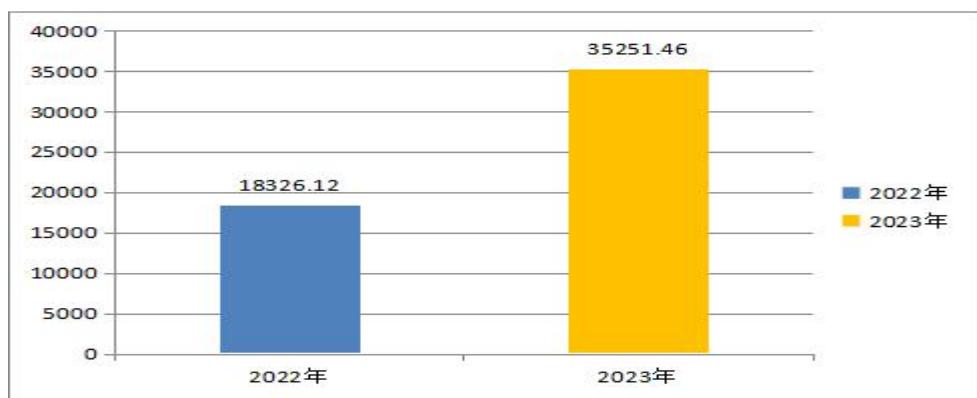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35, 175. 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5. 57万元，占0. 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000万元，占99.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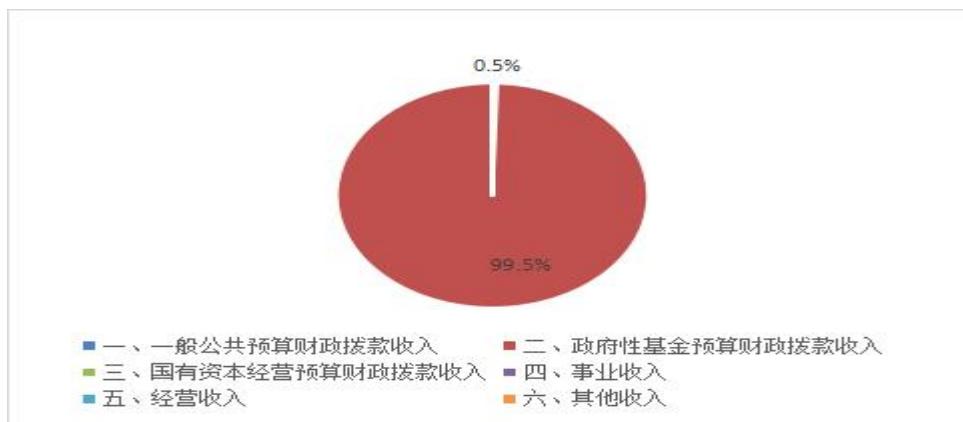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35, 240. 9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8. 16万元，占0. 3%；项目支出35142. 79万元，占99.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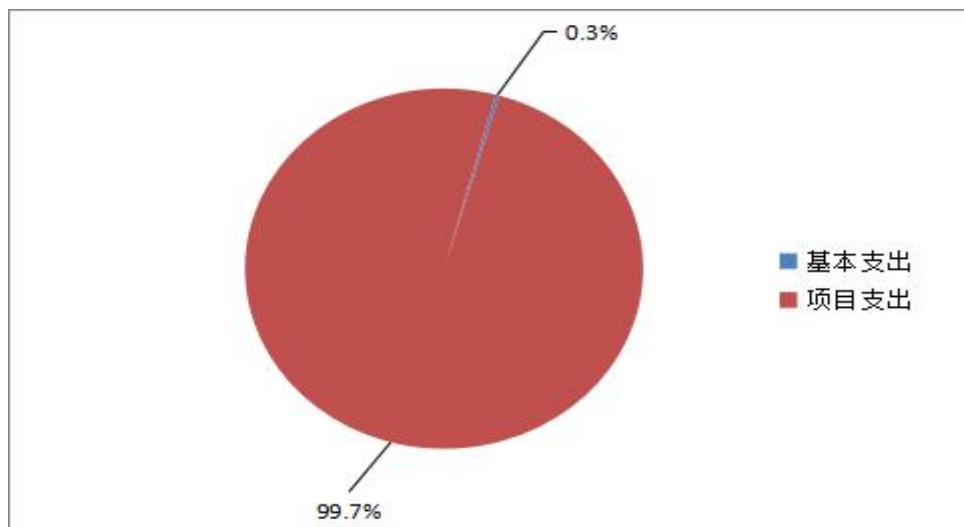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5, 175. 5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6, 991. 41万元，增长93. 4%。主要变动原因是中心债券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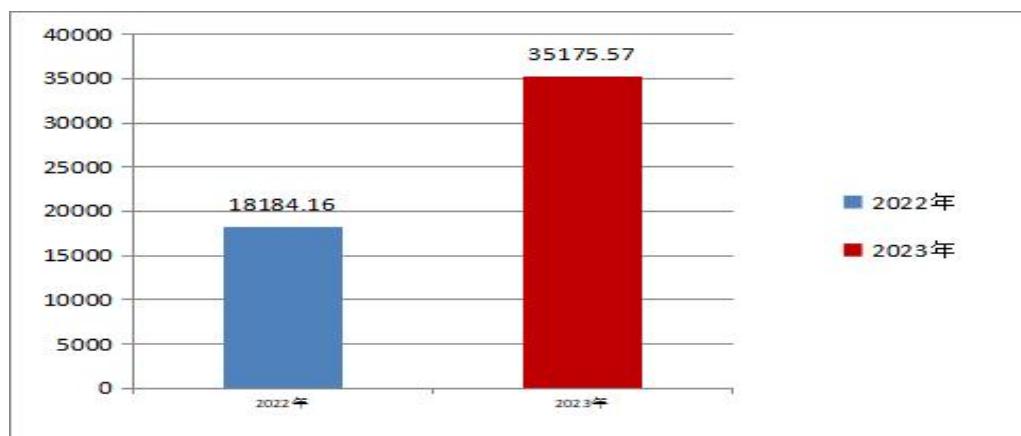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5.5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5%。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89万元，下降12.9%。主要变动原因是中心在编工作人员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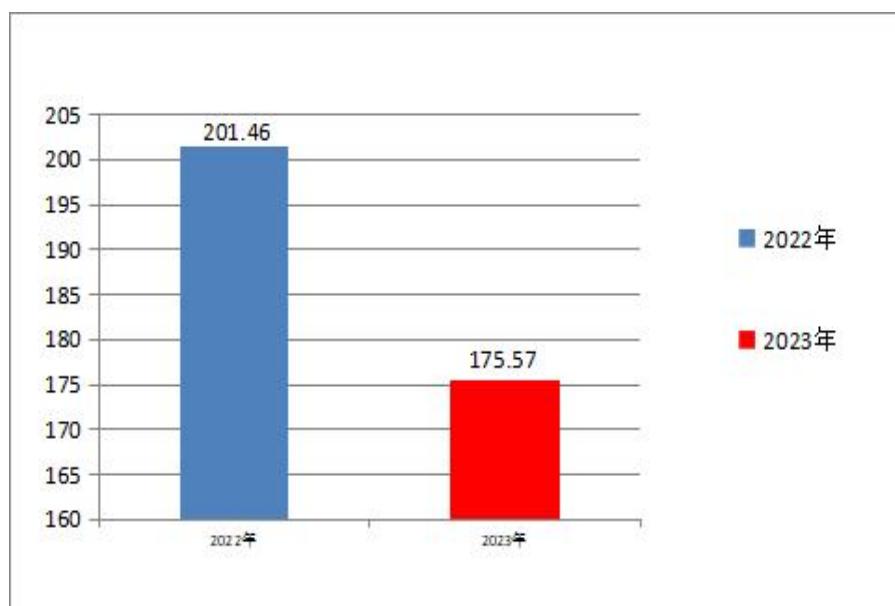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5.5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41万元，占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49万元，占5.4%；卫生健康支出3.12万元，占1.8%；城乡社区支出151.33万元，占86.2%；农林水支出0.91万元，占0.5%；住房保障支出7.31万元，占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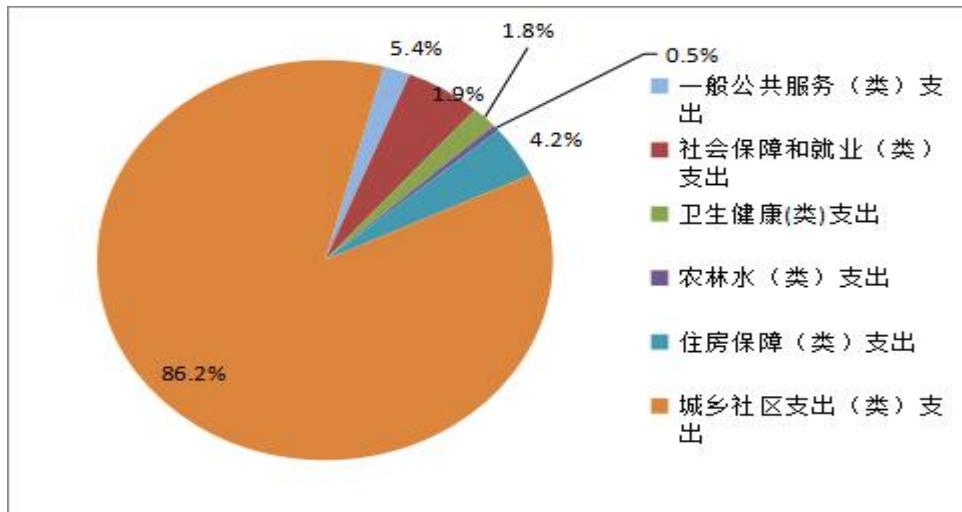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12.0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5.5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82.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3.4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8.2%。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所涉及的项目未完成，工作经费未实现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行政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9.49万元，支出决算为9.4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3.12万元，支出决算为3.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事务管理（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79.73万元，支出决算为76.5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6%。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党组织活动经费、公用经费未实现支出，来年加大支出力度。**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事务管理（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41万元，支出决算为37.5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1.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所涉及的项目未完成，运行工作经费未实现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事务管理（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65.5万元，支出决算为37.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6.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所涉及的项目未完成，经费未实现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全年预算为0.91万元，支出决算为0.9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7.31万元，支出决算为7.3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6.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6.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8.22万元、津贴补贴14.36万元、奖金22.3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9.4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1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1.54万元、住房公积金7.31万元。

公用经费10.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02万元、水费0.23万元、电费1.74万元、差旅费0.46万元、公务接待费0.14万元、工会经费0.56万元、其他交通费5.1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82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14万元，支出决算为0.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14万元，增长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按照“过紧日子”十五条措施，厉行节约。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受疫情影响，导致意向企业及团队未到百利新区进行考察调研，我中心无公务接待。2023年因疫情结束，有投资意向的企业及团队开始对百利新区进行考察调研。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4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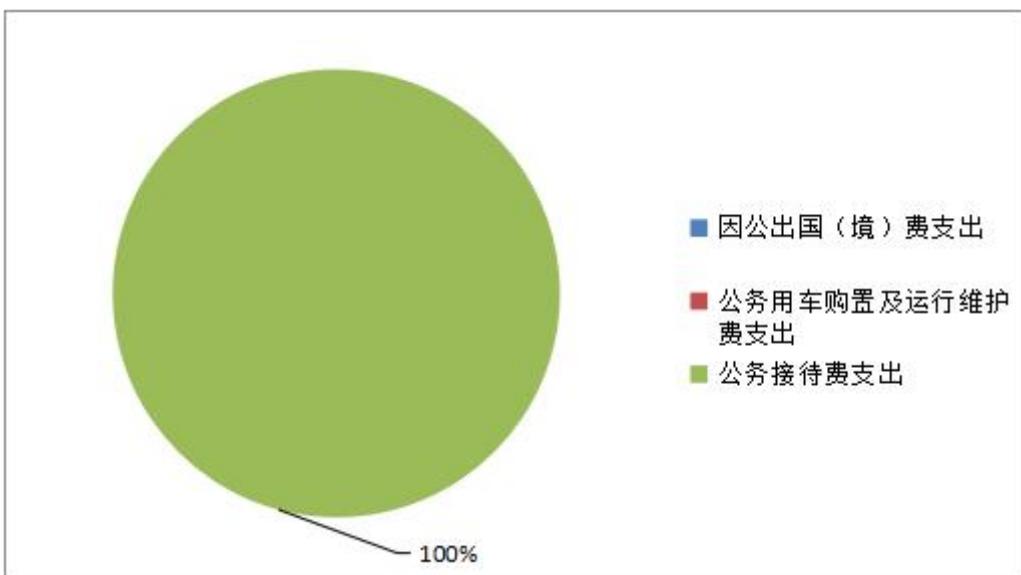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车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14万元，支出决算为0.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增加0.1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受疫情影响，导致意向企业及团队未到百利新区考察调研；2023年因疫情结束，部分有投资意向的企业开始到百利新区新区考察。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4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18人次，共计支出0.14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四川巴图建设设计有限公司、中建三局一公司考察调研百利新区等服务保障。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35,00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百利新区发展事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07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1.31万元，下降11.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公用经费减少以及压缩公用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苍溪县百利新区发展事务中心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辆。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县百利新新区发展事务中心项目推进专项业务费项目、苍溪县百利新区驻村帮扶经费项目等1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8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16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自评报表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指单位的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为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社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作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

排的支出。

十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